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tang Environment Industry Group Co., Ltd.*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72)

提前派付2023年度末期股息

茲提述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i)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有關建議派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2023年度末期股息**」)的公告(「**4月公告**」)；(ii)日期均為2024年5月29日有關於2024年6月2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函(「**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通告；及(iii)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有關(其中包括)建議2023年度末期股息獲股東於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的公告(「**6月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定義者具相同涵義。

由於本集團本年內的營運表現令人滿意及現金流充裕，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決定把原訂於2024年9月20日(星期五)或前後派付2023年度末期股息，提前至2024年8月16日(星期五)或前後。

除上述之變更者外，載於4月公告、2023年度股東週年大會通函及6月公告的所有其他資料及內容，包括(但不限於)2023年度末期股息的款額、2023年度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及以港元派付的2023年度末期股息款額，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大唐環境產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朱利明
董事長

中國北京，2024年7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朱利明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俊啟先生、申鎮先生、吳大慶先生、陳侃先生及宋雲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叶翔先生、毛專建先生及高家祥先生。

本公告可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dteg.com.cn)上閱覽。

* 僅供識別